**关于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A、B类份额节假日前暂停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3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 |
| 基金名称 | 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 |
| 基金简称 | 东方红货币 |
| 基金主代码 | 005056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24年04月02日 |
| 暂停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 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04月02日、2024年04月03日暂停办理本基金A、B类份额在所有销售机构的转换转入业务。 |
|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 东方红货币A | 东方红货币B | 东方红货币C | 东方红货币D | 东方红货币E |
|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 005056 | 005057 | 007864 | 007865 | 005058 |
| 该分类基金是否暂停相关业务 | 是 | 是 | 否 | 否 | 否 |

注：东方红货币A、东方红货币B于2024年04月02日、2024年04月03日暂停办理前述基金份额在所有销售机构的转换转入业务，所有销售机构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含转换转出）业务不受影响。东方红货币C、东方红货币D、东方红货币E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不受影响。

1.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东方红货币A、东方红货币B自2024年04月08日（含）起恢复办理在所有销售机构的转换转入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本次暂停办理相关业务期间，投资者在所有销售机构办理东方红货币A、东方红货币B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不受本次业务调整影响，但仍暂停办理前述基金份额在代销机构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金额限制请查询相关业务公告。

（3）东方红货币A、东方红货币B恢复办理相关业务后，仍暂停办理在代销机构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具体金额限制请查询相关业务公告。

（4）投资者如节假前或节假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足够时间提出赎回申请。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5）东方红货币A、东方红货币B暂停办理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已开通与前述基金份额转换业务的基金将暂停办理转换转出至前述基金份额的业务。前述基金份额恢复办理转换转入业务时，相关基金将一并恢复转换转出至前述基金份额的业务。

（6）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录公司网站：www.dfham.com查询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808咨询。

（7）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29日**